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
财产保全责任险附加通用除外责任特别约定四

(利宝)(备-责任)[2016](附)55号

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，由被保险人和被申请人恶意串通造成被申请人遭受损失的，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。